

調漲學雜費也應該不會是學校紓解財務的唯一選擇吧？本席看部長您的學經歷都非常豐富，對於學校真的面臨到財務困難問題，依部長您的專業，有什麼建議？

3. 除了學雜費調漲的問題以外，相信部長也曉得，學生關心的，還有學貸的問題，本席看到教育部最新的統計資料顯示，目前背負學貸的年輕人（含在學及畢業）高達 94 萬人，截至今年 2 月，有 3.3 萬多人因為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或每月收入未達 3 萬元而申請緩繳本金，而我們教育部為了減輕學貸族的還款壓力，計畫今年 8 月再放寬緩繳年限，可延至 5 年後再開始還款。這樣的規劃，不會因為換了新政府有變化吧？

4. 我們也可以看到，之前也有委員質詢，教育部有 2,068 億元的利息補助金，但從 94 年補助 34 億元，到 103 年補助金額只有 30.9 億元，每年卻只補助 30.9 億元，教育部表示，因為近年來學貸利率逐漸降低，所以補助金額略有下降，部長，現在我們大學生畢業以後，不只是畢業即失業還有可能是畢業即負債，4 年下來可能就借了快 40 萬元，部長，本席還是要說，教育是百年大計，更是國家未來的競爭力，而學貸的設立用意，也是為了讓有經濟困難的學生跟家長，可以不用為了繳學費而煩惱，是不是能給我們青年學生們更多的幫助，讓他們對於政府的美意更有感受？蔡清華次長先前答詢其他委員時也提過，相關數字會再檢討，什麼時候能提出來，能讓我們的學子們有所感受？

主席：現在處理臨時提案。報告委員會，現有委員提出臨時提案計 7 案，進行第 1 案。

1、

鑒於目前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之遴選未制度化，且多次發生遴聘無性別意識或有違反性別平等言論委員之情形，針對不適任之性平教育委員亦未有適當之退場機制；而委員會會議紀錄簡化闕漏，全國性平教育相關法規、政策及年度實施計畫等決策黑箱化，更使民間對性平教育委員之監督無從進行，致使性別平等教育之目標無從實現。爰請教育部完整公開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紀錄，並邀集專家學者及民間團體舉辦公聽會，擬訂「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遴選辦法」及不適任委員之退場機制，於一個月內提交本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及提案委員。

提案人：吳思瑤 尤美女

連署人：張廖萬堅 鍾佳濱 黃國書

主席：請問各位，對本案有無意見？

請教育部潘部長說明。

潘部長文忠：主席、各位委員。建議作以下文字修正，首先，最後倒數第三行「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遴選辦法」中「辦法」二字改為「規範」，另外「一個月內」修正為「三個月內」，建請作以上修正。

主席：請問各位，本案的文字修正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修正通過。

進行第 2 案。

2、

在國內經濟景氣低迷，工資漲幅遠不及大學學費的調漲比率，尤其在城鄉差距、貧富懸殊加